

2023 年度
福建省南平市
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7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7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二、收入决算表	12
三、支出决算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6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7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五部分 附件	3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南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市检察机关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领导全市基层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对下级人民检察院相关业务工作进行指导，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三）依照法律规定对由南平市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领导全市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依照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的侦查工作。

（四）对全市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全市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

（五）负责应由南平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全市基层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负责应由南平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领导全市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七）对同级侦查机关报请、基层人民检察院呈报提请

最高人民法院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核。

（八）依照法律规定开展调查核实，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九）负责应由南平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全市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监狱、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十）受理向南平市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领导全市基层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十一）对下级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十二）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十三）负责全市检察机关全面从严治党、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全市基层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配合福建省人民检察院协助省级主管部门管理全市基层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组织指导全市检察机关奖励表彰、基层检察院建设、检察文化建设、教育培训、新闻宣传及舆论引导工作。

（十四）配合福建省人民检察院协助省级主管部门管理和考核全市基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协同南平市委管理和考

核全市基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以外的其他领导人员。

(十五) 领导全市基层人民检察院的检务督察工作。

(十六) 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工作，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七) 组织全市检察机关开展有关国际司法协助和涉台港澳的司法互助工作。

(十八) 负责其他应当由南平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南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包括 17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3 个派驻检察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南平市人民检察院	行政机关	10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南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开展主题教育，紧紧围绕省委“三争”行动和市委“五增”目标，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守正创新推进各项检察工作新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 (一) 践行重要嘱托，服务保障南平绿色高质量发展。
- (二) 坚持为民司法，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 (三) 强化法律监督，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 (四) 坚持强基固本，锻造高素质专业化检察铁军。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南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19.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4,800.02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24.6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6.2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2.0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3.0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343.98	本年支出合计	5,551.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698.14	年末结转和结余	1,490.67
总计	7,042.12	总计	7,042.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南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343.98	6,319.36				24.6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38.14	5,513.52				24.62
20404			检察	5,514.14	5,513.52				0.62
2040401			行政运行	2,908.58	2,907.96				0.6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4.00					24.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4.00					2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510.70	510.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460.69	460.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6.25	256.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44	204.44				
20808			抚恤	50.02	50.02				
2080801			死亡抚恤	50.02	50.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06	112.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06	112.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39	109.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2.67	2.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3.08	183.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3.08	183.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08	183.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南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5,551.45	3,192.24	2,359.2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00.02	2,440.81	2,359.21		
20404			检察	4,776.52	2,440.81	2,335.71		
2040401			行政运行	2,440.81	2,440.8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3.50		23.5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3.50		2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456.29	456.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406.30	406.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3.44	173.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45	211.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21.41	21.41			
20808			抚恤	49.99	49.99			
2080801			死亡抚恤	49.99	49.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06	112.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06	112.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39	109.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2.67	2.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3.08	183.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3.08	183.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08	183.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南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319.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4,776.22	4,776.22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6.29	456.2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2.06	112.0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3.08	183.0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319.36	本年支出合计	5,527.65	5,527.6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57.0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48.73	1,148.7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7.0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6,676.38	总计	6,676.38	6,676.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南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527.65	3,192.01	2,335.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776.22	2,440.58	2,335.64
20404	检察	4,776.22	2,440.58	2,335.64
2040401	行政运行	2,440.58	2,440.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6.29	456.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6.30	406.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3.44	173.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45	211.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41	21.41	
20808	抚恤	49.99	49.99	
2080801	死亡抚恤	49.99	49.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06	112.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06	112.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39	109.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67	2.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3.08	183.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3.08	183.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08	183.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南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46.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2.8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515.19	30201	办公费	26.22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408.64	30202	印刷费	5.80	310	资本性支出	1.34
30103	奖金	775.39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99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1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6.46	30206	电费	42.0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40	30207	邮电费	47.4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7.57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7.5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29	30211	差旅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1.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7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7.05	30214	租赁费	4.86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1.47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6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69.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35
30305	生活补助	2.1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2.6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7.14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8.81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7.6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5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767.79	公用经费合计					424.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南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53.94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49.31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49.31
3. 公务接待费	6	4.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南平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4	7	8	11	12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南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7042.12 万元，支出总计 7042.1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306.71 万元，下降 4.17%。主要是因为基建“两房”项目建设经费本年收入与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6343.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6.4万元，下降2.5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319.36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5. 事业收入0万元。
6. 经营收入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8. 其他收入24.62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5551.4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14.37万元，下降12.79%，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192.2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767.79 万元，公用支出 424.44 万元。

2. 项目支出 2359.21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676.38万元，支出总计6676.38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304.54万元，下降4.36%，主要是：“两房”建设经费收支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5527.6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91.08万元，下降12.5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401-行政运行 2440.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01 万元，增长 1.2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等正常因素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73.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5.02 万元，下降 35.39%。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抚恤金指标下达在本项级科目以及离休人员减少等。

(三)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0.91 万元，增长 40.46%。主要原因是正常人员变动及根据机关保相关政策调增本年

度养老保险基数。

（四）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1.4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4.23万元，增长198.19%，主要原因为每年根据当年实际退休人数做实职业年金。

（五）2080801-死亡抚恤49.9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9.99万元，主要原因为上年度该指标下达于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中，且根据当年实际离世人员情况下达。

（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109.3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较少41.7万元，下降27.6%，主要原因为财政按预算口径下达指标并按当地医保政策缴交医保。

（七）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6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67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结算2020-2022三年的保健对象医疗费，上年度未结算。

（八）2210201-住房公积金183.08万元，较上年决数增加42.67万元，增长30.39%，主要原因为财政按预算口径下达指标并按当地公积金政策缴交公积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92.0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767.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24.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53.9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0.27%；较上年减少 1.37 万元，下

降 2.48%。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减少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和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9.3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17.4%；较上年减少 2.61 万元，下降 5.03%。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和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49.3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17.4%；较上年减少 2.61 万元，下降 5.03%。主要是在办案业务量、专项工作量增加的情况下，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尽可能减少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4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6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73%；较上年增加 1.23 万元，增长 36.28%。主要是在厉行节约前提下根据本年度实际工作情况安排接待。累计接待 95 批次、73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本部门无专项资金，未实施部门评价。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24.08 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5.42%，主要原因是：维修维护费增加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7.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7.5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		省以下检察院		实施单位		南平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1.19	217.48	185.85	10	85.46	8.5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6.69	186.69	155.06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84.5	30.79	30.79	—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聘用制书记员纳入省委编办下达的控制数管理，由省财政统一保障、协助检察官履行检察职责。			书记员人数控制在编办控制数内，财政足额保障书记员经费。相关支出符合规定，及时足额发放书记员工资薪金。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书记员人均聘用经费 余全省社会平均工资 比例	≤1.2 倍	≤1.2 倍	20	2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在职在 编比率	≤100%	80%	10	10	
			项目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100.00%	15	15	
			工资薪金发放及时性	≥100%	100.00%	15	1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0%	95%	15	15		
总分						98.55		